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 Athenex, Inc. 可转债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项目披露情况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购 Athenex, Inc. 可转债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莱美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莱美香港”）与 Athenex, Inc.（以下简称“Athenex”）签订《Convertible Loan Agreement》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协议”），同意其以自有资金 1,000 万美元认购 Athenex 发行的可转债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 Athenex, Inc. 可转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80）。

二、项目进展情况

2017 年 6 月 19 日，Athenex（纳斯达克市场代码：ATNX），一家致力于发现、开发和商业化运作新型治疗癌症药物的全球生物制药公司，宣布其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690 万股普通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 11.00 美元。该公司的股票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在美国纳斯达克市场正式上市交易。

根据莱美香港此前签署的可转债协议以及 Athenex 出具的可转债转股信函，莱美香港所持 Athenex 1,000 万美元可转债按其上市发行价格的 80%（即 8.80 美元/股）全部转化为普通股，转化后莱美香港持股总数为 1,136,364 股，占 Athenex 上市后总股本约 2%。按照美国纳斯达克市场相关规定，莱美香港持有的相关股份的禁售期为自 Athenex 上市之日起 180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7 年 6 月 20 日